

二马



[二马 下载链接1](#)

著者:老舍

出版者:文汇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8-09

装帧:精装

isbn:9787807413738

《老舍小说精汇·二马》主要内容：为纪念老舍诞辰110周年，隆重推出《老舍小说精汇》。老舍（1899.2.5-1966.8.24），我国现代文豪，小说家，戏剧作家。原名舒庆春，字舍予，满族，北京人。出身寒苦，自幼丧父，北京师范学校毕业，早年任小学校长、劝学员。抗日战争爆发后到武汉和重庆组织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对内总理会务，对外代表“文协”，创作长篇小说《四世同堂》，并对现代曲艺进行改良。1946年赴美讲学，四年后回国，主要从事话剧剧本创作，代表作有《龙须沟》、《茶馆》，荣获“人民艺术家”称号，被誉为语言大师。曾任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全国作家协会副主席及北京文联主席。1966年“文革”初受严重迫害后自沉于太平湖中。有《老舍全集》十九卷。

作者介绍：

老舍（1899.2.3—1966.8.24），我国现代文豪，小说家，戏剧作家。原名舒庆春，字舍予，满族，北京人。出身寒苦，自幼丧父，北京师范学校毕业，早年任小学校长、劝学员。1924年赴英在伦敦大学东方学院教中文，开始写作，连续在《小说月报》上发表长篇小说《老张的哲学》、《赵子曰》、《二马》，成为我国现代长篇小说奠基人之一。归国后先后在齐鲁大学、山东大学任教，同时从事写作，其间代表作有长篇小说《猫城记》、《离婚》、《骆驼祥子》，中篇小说《月牙儿》、《我这一辈子》，短篇小说《微神》、《断魂枪》等。抗日战争爆发后到武汉和重庆组织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对内总理会务，对外代表“文协”，创作长篇小说《四世同堂》，并对现代曲艺进行改良。1946年赴美讲学，四年后回国，主要从事话剧剧本创作，代表作有《龙须沟》、《茶馆》，荣获“人民艺术家”称号，被誉为语言大师。曾任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全国作家协会副主席及北京文联主席。1966年“文革”初受严重迫害后自沉于太平湖中。有《老舍全集》十九卷。

目录：

[二马 下载链接1](#)

标签

老舍

小说

中国文学

中国现代文学

在外国的两父子

二马

中国

经典

评论

还有谁像我这样把这篇小说读成半部腐文呢？小马和李子荣是满满的爱意啊，其实内容很多，很值得深挖的，虽然把伦敦街道叫胡同，把鸡蛋叫鸡子让我频频出戏。。。。

一边读一边还拍着大腿笑的前仰后合。老马是个官迷，他简直的想不透为什么一个人不做官。瞧不起经商赚钱，认为是顶没出息的事情，而在当时英国只要能赚到钱，人们都乐意去做。你看马力，小布人似的，她也会卖帽子。你看亚力山大那个野调无腔，他也会给电影厂写布景。你看博物院的林肯，一个小诗人，他也会翻译中国诗卖钱。英国人视时间如金钱，老马则是伦敦的第一闲人，英国人讲科学，老马则信迷信，英国人民族意识很强，老马则国家观念极弱。混世态度好歹活着，便是中国半生不死的一个原因。老舍表达出中国伦理文化落后是导致中国贫弱的原因和中国人受异族人歧视的最终原因。当然也毫不客气地将西方文化之一支的英国文化的瑕疵指出来。当时的英国本国范围内政治法律上的民主平等观念已经确立，但对于其他民族，却存有严重的殖民意识和种族观念。

20110216-18 老舍的小说读起来就是顺畅 特利索的能一口气读下去 这本也相当不错
顶喜欢

2009.03.25

写的是一百多年前的伦敦，李子荣带着马威专程去最下等馆子吃饭，干净，整洁，“跑堂的”是一个面带笑容的年轻姑娘。

这个略别扭些，老舍描写起爱情来简直就是有些羞射`

老舍在国外到底受过多少歧视……ToT

从老舍的字里行间能看出,他是个乐观,豁达,谦逊的人,但他却选择了那样一种方式离开他热爱的祖国和人民,那是怎样一种痛彻骨髓的伤害啊!!

“那姓曹的说，国家衰弱，抗议是没有用的；国家强了，不必抗议，人们就根本不敢骂你。”《二马》老舍

前段时间读《穆斯林的葬礼》，一段北京人在伦敦，让我猛然想儿时看陈道明主演的《温都太太》。读过颇为气愤，倒也真是拜服老舍先生的幽默感~~咱们国家外交部大院儿里的官员应该人手一本！！！

老舍先生用一贯的京腔儿而不是地道的伦敦音来述说马家老少二人旅居英伦的故事，读起来很是有趣。关于偏见和歧视这个话题，没啥好说的，除了整体的孱弱原因外，不幸的好人们总是会为一小部分人的卑劣行径买单。

很幽默的一个故事，而即使在今天，中国人也还是叫外国人歧视。

稍微有些不如《离婚》和《骆驼祥子》。

中国人啊那时候的中国人，这时候的中国人。唉。

有些民族品性似乎是刻在骨子里了，现在看来还是那么惊人的相似。

因为张爱玲而看

好看，真正的经典。

啊。。犀利

老舍早期的小说真可爱

认识社会的残酷，跟骆驼祥子相似

[二马 下载链接1](#)

书评

这是老舍先生回国之前的最后一部作品。在我看来它又亲切又陌生。
说它亲切，因为它到底还是一部打着老舍先生商标的作品。老舍先生是位写人的大师，
他写过不下100个人物，写一个成一个，那些细腻入微又恰到好处的细节、语言，好象
是自然而然流出来的，全不费力似的，却那么入目...

老先生可谓文学巨擘，但《二马》是我认真看过的他的第一本书。
拙笔写不好书评，就记录一些感想吧。去年在杭州有幸听场舒乙先生的讲座。
竟然搜到一篇有关文章：<http://www.hangzhou.com.cn/20080505/ca1504349.htm>
舒乙先生谈到了冰心和吴文藻的爱情，谈到了老舍先生的作...

读下来出乎意料的顺畅，说是留学小说

但在老舍笔下还是那么地有市民气息，写的是英国

，可一股浓浓的北京味儿扑面而来，可能是他的语言表达原因吧。

小说语言不十分优美，但贵在真实，三言两语间就把人物形象勾勒得栩栩如生。个人认为，老舍最厉害的是，用最平实的话语把一个人...

因为北京混沌的“雾都”天气已经差不多持续了两周，仿佛整个城市要僵掉了一样。半稀不稠的青白色气雾，只是兀自把天空，建筑，人群严严实实地包裹起来。风又特别少，常常是一丝儿风也没有，好似那静格的电影镜头。偶尔有风，也是很热闷的风。人在马路上走几步，就看衬衫背部的...

《二马》是老舍所写的一本关于英国人眼中的中国人之书，在这本书里，我们通过二马的经历、行为以及在英国受到的种种屈辱，可以很清楚地看见那个时候中国人在外国人眼中的形象，夸张一点来说，就是现实版的恶魔，人人避之而不及，只是这个恶魔是被人们所讨厌所憎恶所嫌弃的恶魔...

看了一下评论，似乎打五分和打三分的很多。的确，是一本优点和缺点都很突出的小说。总的都起来还是觉得挺有趣味的，这一点算是一个很不错的加分项，因为小说最大的作用就是消遣。

书中的文字一贯秉承了老舍的特点，流畅顺滑，当然没有《骆驼祥子》或者《我这一辈子》里那么熟稔...

这本书从头到尾看下来在其中我无数次停下来划重点标记感慨！真的认为是每个身居海外的华人值得读且能产生共情的一本书！

老舍先生的爱国之情力透纸背，同时对软弱中国的愤恨也字字诛心。这部小说深刻的描绘了中国在二十实际上半叶的国际社会上，尤其是在西方先进国家眼中“东...

调侃居多，两星是按照老舍的写作水平来判断的，这是一个尚未成熟的作品。
老马：注定是旧时代留给新社会的孤儿。他们的老式思想被迫接受被列强打开国门后涌进来的思潮改造，不愿意，所以消极对待，数着日子过活，臆想自己仍生活在原来的小天地里。 马威：一种在新与旧中挣扎的...

老舍以其独特的京派幽默风格叙写了中国父子在国外生活时发生的种种事情，突出了英国和中国两国间国民性的冲突。这种冲突不仅是两国国情不同，也是来自于彼此的模糊认识：在英国人眼里，中国人是野蛮低级的象征。在中国人眼里，英国人是狡猾奸诈的代表。因此，善良的二马来到英国...

为什么叫《二马》呢？因为这是关于马家两父子在伦敦的故事。这本书是老舍二十多岁写的，相比于其他作品，好像稍微差了一点点，不过还是比很多小说好上很多。
虽然采用的是倒叙的叙述方式，可是随着情节的发展丝毫不看不出结局的任何迹象，甚至到最后几页的时候，有一点仓促结尾的...

就像每个人的成长过程，出生背景不一样，会造成不一样的性格，乃至形成不一样的命运。每个时代的背景不同，那个时代的思想自然也是有局限性，你能完全怪老百姓愚昧无知自私自利吗？国民的素质气质不是国家培养的吗？老百姓被压迫了几千年，已经不知道什么是自尊自爱，只有卑躬...

这是第二遍读《二马》。上一次阅读还是好些年前，我记性不太好，读完的小说内容如水面划痕，过不了多久就忘了干净。但是我永远记得自己读《二马》时的情绪，憋屈而激愤，读了合上，合上不多时又打开继续看。
为什么说老舍是“人民的艺术家”，我现在想起这个称号觉得真的是精准...

一直让我觉得不解和方感的事情就是：为什么新文化运动会那样的摒弃绝对的旧文化，古代的经典、传统的习俗都要剔除。甚至在之后的中西文化博弈中，中自己人提倡“去汉字化”，国内一些人士迎合外国学者“世界文字发展的共同规律是拼音化”的索绪尔

理论，推行“汉字落后论”，主...

[二马 下载链接1](#)